

112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交通技術、機械工程及汽車工程類科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計畫

民國 112 年 11 月 2 日保訓會公訓字第 11200118780 號函核定

壹、為期 112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以下稱本考試）交通技術、機械工程及汽車工程類科錄取人員於實務訓練期間充實專業法令與實務，強化並提升渠等專業服務素質，特訂定本計畫。

貳、訓練對象

本考試交通技術類科正額錄取經分配現缺人員，及機械工程、汽車工程類科正額錄取，經分配交通部公路局（以下簡稱公路局）暨所屬各區監理所、公路人員訓練所現缺人員。另經分配正額預估缺及增額錄取人員，依其分配報到實務訓練時程及人數，由公路局視錄取人員報到情形、檔期及經費狀況，衡酌是否開班調訓。

參、辦理機關

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協調交通部委託公路局辦理。

肆、訓練地點

於公路局公路人員訓練所（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3 段 79 號）辦理。

伍、訓練課程及時數配當

一、訓練課程：本訓練將交通技術、機械工程及汽車工程類科合併辦理，並分成監理分組及技術分組兩班。

（一）監理分組：交通技術類科錄取，分配至公路局（監理及運輸組）暨所屬各區監理所、公路人員訓練所、各縣市政府公共運輸處、交通警察大隊實務訓練人員；機械工程類科及汽車工程類科錄取，分配至公路局（監理及運輸組）暨所屬各區監理所、公路人員訓練所實務訓練人員。

(二) 技術分組：交通技術類科錄取，分配公路局（交通管理組）及上述機關以外實務訓練人員。

二、時數配當：

(一) 監理分組

訓練主題	課 程 名 稱	時數	合計
交通監理 及運輸	開訓	5 分鐘	
	交通風險管理與安全監理	3	6
	公路運輸監理實務及發展	3	
	當前交通政策說明	3	6
	公共運輸及多元票證行銷	3	
	智慧運輸的規劃與管理	3	6
	道路交通安全對策剖析	3	
	市區客運管理	3	6
	都市交通運輸發展及實務應用	3	
職場英文	實用公務英文：增強國際溝通力	3	5
成績評量	自習	1	
	測驗	1	
	結訓	5 分鐘	
合計(不含開訓及結訓時數)		29	

【備註】本表訓練主題、課程名稱及時數配當為暫訂內容，將視實需酌予調整。

(二) 技術分組

訓練主題	課 程 名 稱	時數	合計
交通工程 及管理	開訓	5 分鐘	
	當前交通政策說明	3	6
	國道標線交通管理規劃實務	3	
	交通工程業務簡介	3	6
	智慧化的交通管理	3	
	都市道路交通管制設施介紹	3	6
	智慧運輸之規劃與推動	3	
	新科技在交通服務之應用	3	6
	實用交通工程	3	
職場英文	實用公務英文：增強國際溝通力	3	5
成績評量	自習	1	
	測驗	1	
	結訓	5 分鐘	
合計(不含開訓及結訓時數)		29	

【備註】本表訓練主題、課程名稱及時數配當為暫訂內容，將視實需酌予調整。

陸、實施期程及方式

一、本訓練區分監理分組及技術分組辦理：

（一）監理分組：113 年 1 月 15 日至同年 1 月 19 日。

（二）技術分組：113 年 1 月 22 日至同年 1 月 26 日。

二、採密集訓練方式辦理，提供膳食，符合資格者得申請住宿。另得應特殊情事或視實際需要，調整為線上遠距學習方式辦理、延期辦理或取消辦理。

三、參加集中實務訓練之受訓人員，其訓練期間之學習情形及成績評量結果，由公路局送交實務訓練機關（構），作為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之參據。

四、辦理訓後意見調查（如附件），並於結訓後 1 週內將調查結果郵寄保訓會，以利瞭解受訓人員反映意見。

柒、訓練經費

所需經費依受訓人數平均分攤後，由公路局公路人員訓練所向受訓人員之實務訓練機關（構）收取費用。

捌、獎勵建議

辦理集中實務訓練之人員，除未依規定辦理致績效不佳者外，得酌予敘獎。

玖、本計畫由公路局函送保訓會核定後實施，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之。

112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交通技術、機械工程及汽車工程類科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意見調查表

親愛的受訓人員，您好！

依 112 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以下簡稱高普考）錄取人員訓練計畫第 5 點第 2 款規定，為增進考試錄取人員所需工作知能，保訓會得依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第 6 條規定，於實務訓練期間按錄取等級、類科，實施集中訓練，並由保訓會委託相關機關辦理。

為瞭解您對於 112 年高普考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以下稱本訓練）課程安排及實施情形等意見，請撥冗逐題填答，本調查表採不具名方式，請安心填寫，填畢後轉交訓練機關（構）回收。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本會規劃本訓練之重要參考，再次感謝您的協助及參與。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敬啟

問卷部分

	非常 不符 合				非常 符合
一、參加本訓練「前」，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	1	2	3	4	5
二、參加本訓練「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	1	2	3	4	5
三、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有系統並全面地瞭解下列應備之專業知能：					
（一）當前國家/專業領域重要政策措施	1	2	3	4	5
（二）專業法令	1	2	3	4	5
（三）實務運作	1	2	3	4	5
四、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迅速、完整地掌握工作要領。	1	2	3	4	5
五、整體而言，我認為本訓練確能有效提升工作上的相關專業知能。	1	2	3	4	5
六、整體而言，我對本訓練感到滿意。	1	2	3	4	5
七、其他建議事項：					

基本資料

一、考試等級：

1. ☐ 高考三級 2. ☐ 普通考試

二、實務訓練機關（構）屬於：

1. ☐ 中央機關 2. ☐ 地方機關（含直轄市、縣〔市〕）

填寫完畢，請交予訓練機關（構）隨班工作人員，謝謝！